

证券代码：300729

证券简称：乐歌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1

债券代码：123072

债券简称：乐歌转债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1月2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2021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聘请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信托机构及签署信托合同的议案》，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公司代“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华能信托·诚歌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设立“华能信托·诚歌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3月11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6个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

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1、2021年3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截至2021年3月12日收盘，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华能信托·诚歌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923,300股，成交均价39.6483元/股，总成交金额36,607,262.80元，买入股票数量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66%，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

2、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27日、2022年5月18日、2023年5月25日、2024年5月20日、2025年5月22日实施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获得派发现金红利合计为1,918,617.40元(含税)，持股数量变为1,560,3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尚未出售股份。

3、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二年，即延长至2026年3月11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共持有公司股票1,560,3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届满前，持股计划持有人可根据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或是否提请董事会决定延长存续期。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为36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存

续期满可展期。存续期届满且未展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内，本员工持股计划择机委托资产管理机构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锁定期满后，当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但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期限不得低于12个月。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